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函

108

台北市長沙街二段七十三號三樓

受文者：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藥試技字第11345313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地址：413001 台中市霧峰區舊正里光明路11號

承辦人：高士寰

電話：04-23302101#125(陳淑華)

傳真：04-23306542

電子信箱：csh@acri.gov.tw(陳淑華)

主旨：檢送本所科技研發成果「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境內專屬技術授權業界利用方式公告，請惠予轉知。

正本：台灣質譜學會、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層析暨分離科技學會、臺灣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所殘留管制組

所長徐慈鴻

正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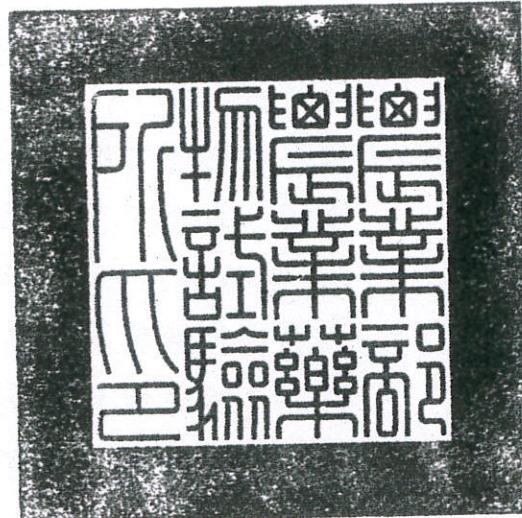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藥試技字第1134531384號

附件：簡介、申請書、技術移轉意願書、投標單



主旨：公告本所「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境內專屬技術授權受理申請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

依據：「農業部智慧財產審議會第14次會議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一、技術內容：本技術係建立一套農產品中殘留農藥快速萃取套組，可大幅縮短蔬果中殘留農藥萃取時間達80%以上。現行全球最快速、最為廣泛使用的蔬果中農藥殘留萃取技術為QuEChERS，本技術具取代QuEChERS技術之潛力(簡介如附件一)。

二、授權方式：

(一)授權對象：我國之檢測及儀器設備業者。

(二)授權期限：專屬10年。

(三)授權生產及製造地區：限我國管轄區域內。

(四)產品銷售地區：不限。

(五)申請期限：公告日起15日內，郵寄資料者以郵戳為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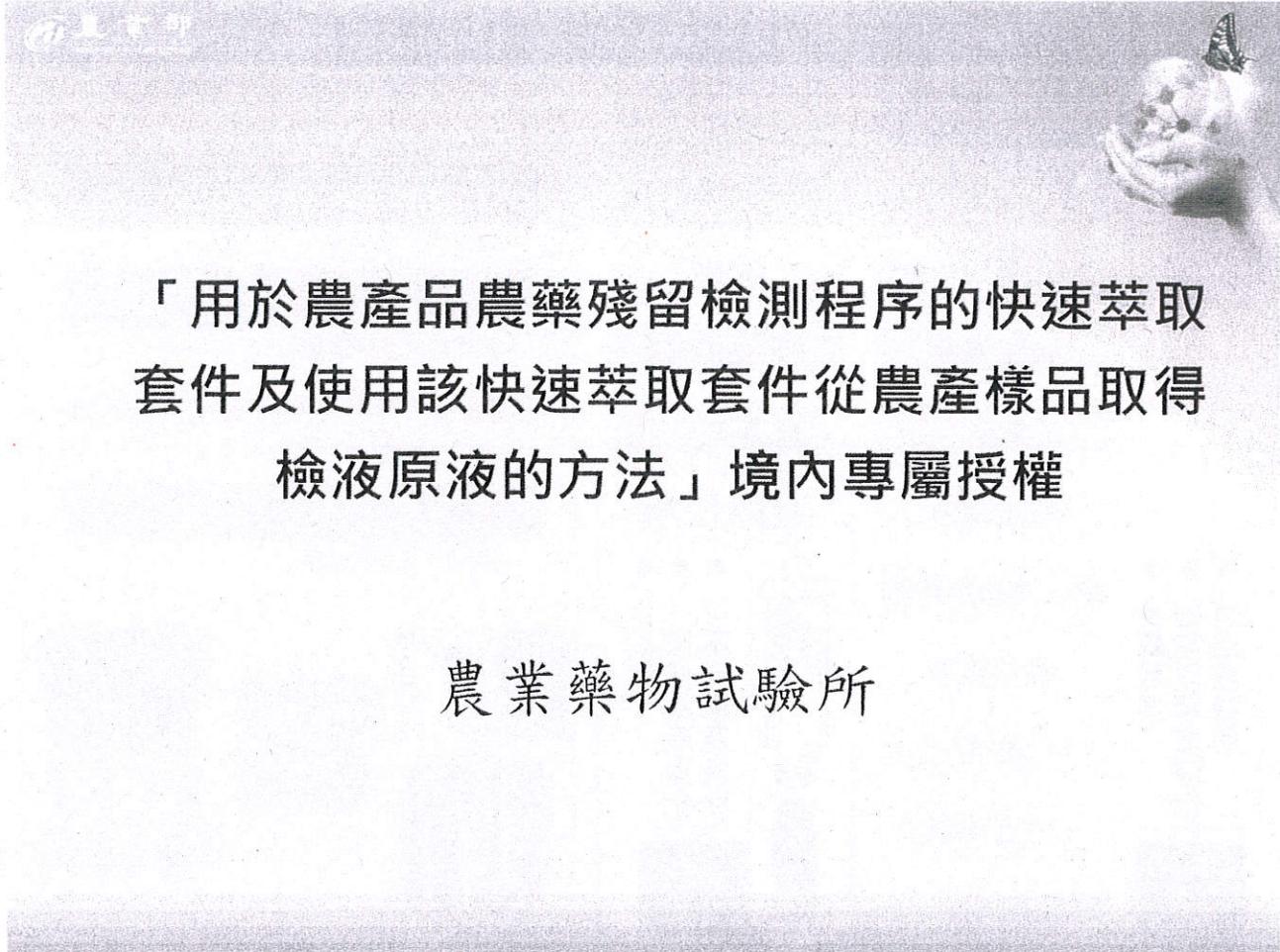
(六)現有7國發明專利第12-20年由授權廠商支付，預計金額為170萬元(依實際金額而定)，自簽約日起至116年7月31日，專利維護費(年費)由境內專屬授權廠商支付，116年8月1日起，依境內專屬及境外專屬授權廠商家數分攤，倘無境外專屬授權廠商，則續由境內專屬授權廠商支付。

三、申請方式：

- (一)擬參與遴選之廠商，請檢具申請書（附件二）附相關證明文件、本所研究成果技術移轉意願書（附件三）及投標金額（附件四），向本所提出申請。
- (二)本技術授權案為專屬授權，若有一家以上申請授權時，開標時高於底價且金額最高者決標。未高於底價，則廠商進入比價程序，由本所於公告截止日後1個月內召開比價會議（以1次投標開標），並於得標15日內與本所簽定授權契約後據以實施。

四、對於授權內容若有疑問，請逕洽本所林韶凱副研究員(04-23302101轉436)。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所網站，請逕行上網查詢或下載表件應用。

所長徐慈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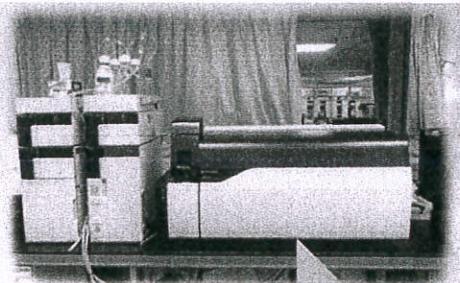
「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境內專屬授權

農業藥物試驗所

技術內容

本技術為農藥殘留質譜快檢之萃取技術

國際通用化學檢驗方法



樣品農藥萃取

● 20-40分鐘

質譜分析

● 20-40分鐘

數據人工判讀

● 40-60分鐘

其他相關程序

● 數天

樣品粉碎研磨

● 5分鐘

3-7天縮短為

平均10分鐘

FaPEx萃取

● 3分鐘

質譜分析

● 5分鐘

數據電腦演算

● <1分鐘

質譜快檢方法

(第一件25分鐘、第二件起8-10分鐘，接續完成)

FaPEx® 農藥殘留萃取套組

現行國際方法	快速萃取方法	
添加溶劑	添加溶劑	
加入萃取粉劑	震盪	
劇烈震盪	FaPEx過濾	
離心	定量與儀器分析	
取上清液	質譜快檢	
加入淨化用粉劑	● ● ●	可一步驟簡便 萃取淨化
劇烈震盪	● ● ●	不須儀器輔助
離心	● ● ●	一步驟簡便 萃取淨化
取上清液	3	分鐘
定量與儀器分析		

須儀器輔助萃取淨化

兩階段萃取淨化

步驟較多

20-40 分鐘

FaPEx-gen.(general)
適用於一般蔬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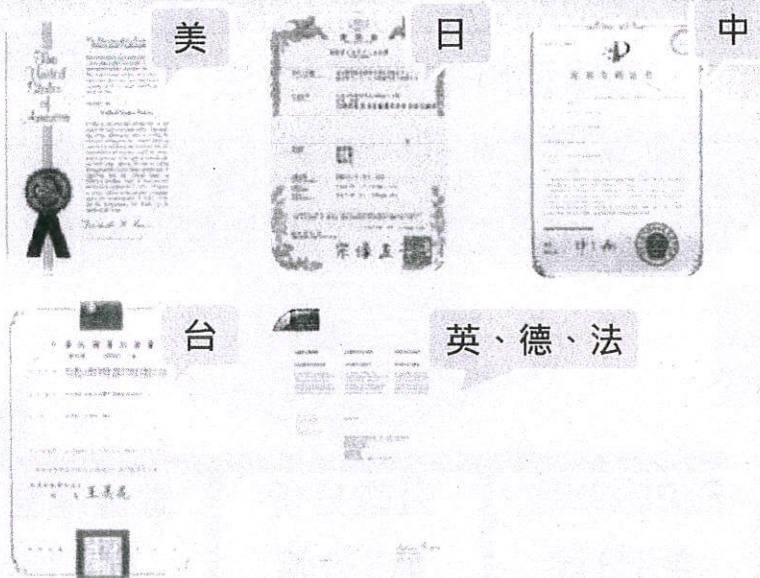
FaPEx-chl.(chlorophyll)
適用於高葉綠素蔬果

FaPEx-cer.(cereal)
適用於穀類

FaPEx-dry.(tea/dried sample.)
適用於茶及乾燥類

3

技術保護權利現況 已取得7國發明專利



FaPEx® 農藥快速萃取技術7國發明專利證書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技術授權廠商申請表

技術授權項目名稱：「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

申請廠商名稱			
經濟部登記證號碼	(請附證明文件影本)		
工廠登記證號碼	(請附證明文件影本)		
產製項目			
營運狀況 (最近三年損益表 及資產負債表)	(請附證明文件影本)		
技術人員			
專業類別	姓名/職稱	學歷	經歷
儀器設備			
名稱	廠牌型號	主要功能	

申請廠商公司名稱： (簽章)

法定代表人： (印信)

地址：

聯絡人：_____ 職稱：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針對技術移轉產品之營運開發計畫構想書(一仟字內)

**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
科技研發成果技術授權意願書**

權利授權名稱	「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
授權依據	農業部農業智慧財產審議會第14次會議決議
計畫主持人	林韶凱副研究員
擬授權內容	生產所需技術細節及應用方法
預期應用範圍及預期產品	本技術係建立一套農產品中殘留農藥快速萃取套組，可大幅縮短蔬果中殘留農藥萃取時間達80%以上。現行全球最快速、最為廣泛使用的蔬果中農藥殘留萃取技術為QuEChERS，本技術具取代QuEChERS技術之潛力
授權生產及製造地區：限 我國管轄區域內	限我國管轄區域內

申請廠商名稱：

申請人(公司代表人)： (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投標單

用於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程序的快速萃取套件及使用該快速萃取套件從農產樣品取得檢液原液的方法

投標廠商投標如下(以下各項由投標廠商填寫並簽署後投標)

一、投標廠商名稱：

二、投標廠商地址：

三、投標廠商負責人：

四、投標廠商聯絡人： 電話： 傳真：

五、投標廠商營業登記統一編號(無者免填)：

六、投標總標價：新台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七、其他事項如附件。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